



三年行动计划扬帆，物联网新基建启航

投资要点

- **事件：**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科技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能源局等八部委联合印发了《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该行动计划为未来三年的物联网发展指出了建设方向，提出量化要求，并明确了物联网的新基建属性，将促进物联网产业链高效发展。
- **四项基本原则奠定发展基调。**行动计划提出建设发展的基本原则（1）聚焦重点，精准突破，将感知、传输、处理、存储、安全等列为了重点环节。（2）需求牵引，强化赋能，再次强调以产业转型、消费升级作为导向，赋能下游应用。（3）统筹协调，汇聚合力，要求地方政府、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形成合力。（4）自主创新，安全可靠，加强核心技术的自主可控，产业供应链的韧性和数据安全保护等。
- **四大行动目标确定量化要求。**行动规划明确了四大目标，（1）创新突破，在高端传感器、物联网芯片、物联网操作系统、新型短距离通信等方面提高关键技术水平。（2）完善生态，支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推动10家物联网企业成长为产值过百亿元的龙头企业。（3）扩大规模，物联网连接数突破20亿，形成一批具有自主创新和完善解决方案的企业，支撑新基础设施建设。（4）健全体系，完善物联网标准体系，完成40项以上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制修订等。
- **融合创新技术赋能下游生态，完善体系标准推广IPv6规模应用。**计划指出重点突破智能感知、新型短距离通信、高精度定位等关键共性技术，补齐高端传感器、物联网芯片等产业短板，推动“5G+物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融合，赋能智慧城市、数字乡村、智能交通、智慧能源、公共卫生、智慧农业、智能制造、智能建造、智慧环保、智慧文旅、智慧家居、智慧健康等生态领域。此外，计划还要求完善物联网标准体系，推进IPv6的规模化应用，在智能家居领域推动3个以上大型智能家居平台、50款以上家庭物联网终端完成IPv6改造。
- **投资建议：**该行动计划明确了物联网产业的新基建属性，并指出了物联网建设的主要方向，我们认为物联网产业链将维持高景气，持续看好物联网、车联网和工业互联网相关标的，建议关注物联网必备晶振：泰晶科技、惠伦晶体；短距传输WIFI-MCU：乐鑫科技、瑞芯微、晶晨股份、全志科技、中颖电子；长距传输模组：移远通信、美格智能、移为通信、广和通；物联网PaaS平台：涂鸦智能；物联网终端厂商：小米集团；车联网：德赛西威、华阳集团、鸿泉物联、图森未来、高新兴；传感器：汉威科技、睿创微纳、四方光电；智能控制器：和而泰、拓邦股份；工业互联网：宝信软件、中兴通讯、紫光股份；能源物联网：威胜信息、东软载波等。
- **风险提示：**中美贸易摩擦风险；新冠疫情反复风险；应用落地不及预期风险；行业竞争加剧风险等。

西南证券研究发展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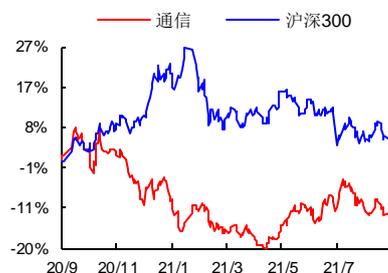
分析师：高宇洋

执业证号：S1250520110001

电话：021-58351839

邮箱：gyy@swsc.com.cn

行业相对指数表现



数据来源：聚源数据

基础数据

股票家数	104
行业总市值(亿元)	14,606.47
流通市值(亿元)	10,225.21
行业市盈率TTM	44.94
沪深300市盈率TTM	13.1

相关研究

1. 通信行业：需求牵引5G“扬帆”，物联网从1到N跨越（2021-07-14）
2. 物联网产业链全梳理（2021-06-21）
3. 自动驾驶产业链全梳理（2021-03-10）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法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分析师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得出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分析师承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获取任何形式的补偿。

投资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	买入：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持有：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 10%与 20%之间
	中性：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介于-10%与 10%之间
	回避：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在-20%与-10%之间
	卖出：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沪深 300 指数涨幅在-2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跟随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沪深 300 指数-5%与 5%之间
	弱于大市：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沪深 300 指数-5%以下

重要声明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公司与作者在自身所知情范围内，与本报告中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不存在法律法规要求披露或采取限制、静默措施的利益冲突。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使用，若您并非本公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也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自媒体推送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客户。本公司或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或财务顾问服务。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仅供参考之用，不构成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要约或邀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个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结合自己的投资目标和财务状况自行判断是否采用本报告所载内容和信息并自行承担风险，本公司及雇员对投资者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而造成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报告及附录版权为西南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须注明出处为“西南证券”，且不得对本报告及附录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报告及附录的，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西南证券研究发展中心

上海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20 楼

邮编：200120

北京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501-1502

邮编：100045

重庆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3 楼

邮编：400023

深圳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23 号创建大厦 4 楼

邮编：518040

西南证券机构销售团队

区域	姓名	职务	座机	手机	邮箱
上海	蒋诗烽	地区销售总监	021-68415309	18621310081	jsf@swsc.com.cn
	张方毅	高级销售经理	021-68413959	15821376156	zfy@swsc.com.cn
	朱晓玲	高级销售经理	18516182077	18516182077	zxl@swsc.com.cn
	黄滢	销售经理	18818215593	18818215593	hying@swsc.com.cn
	蒋俊洲	销售经理	18516516105	18516516105	jiangjz@swsc.com.cn
	崔露文	销售经理	15642960315	15642960315	clw@swsc.com.cn
	陈慧琳	销售经理	18523487775	18523487775	chhl@swsc.com.cn
	王昕宇	销售经理	17751018376	17751018376	wangxy@swsc.com.cn
北京	李杨	地区销售总监	18601139362	18601139362	yfly@swsc.com.cn
	张岚	地区销售副总监	18601241803	18601241803	zhanglan@swsc.com.cn
	陈含月	销售经理	13021201616	13021201616	chhy@swsc.com.cn
	王兴	销售经理	13167383522	13167383522	wxing@swsc.com.cn
	来趣儿	销售经理	15609289380	15609289380	lqe@swsc.com.cn
广深	陈慧玲	高级销售经理	18500709330	18500709330	chl@swsc.com.cn
	郑龔	销售经理	18825189744	18825189744	zhengyan@swsc.com.cn
	杨新意	销售经理	17628609919	17628609919	xyy@swsc.com.cn